

「司法改革十週年的回顧與展望」論壇會議 開幕致辭

湯主任德宗

2009/07/04

司法院賴院長、法務部王部長、本院李前院長、主題演說人翁前院長、各位女士、先生：

大家早安！「司法制度的比較研究與司法行為的實證研究」是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設所規劃書」選定的六大「重點研究領域」之一。從 2004 年 7 月成立籌備處以來，本所便積極開拓這個領域的研究，希望能對我國司法權運作效能的提升有所助益。去年六月本所舉辦第一屆「司法制度實證研究國際研討會」(The 1st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mpirical Studies of Judicial Systems)，邀請 10 多位各國知名學者發表論文與主題演說，國內與會來賓約 300 人，成功地帶動了台灣法學實證研究的風氣。在「全國司法改革會議」十週年的今天，本所舉辦「司法改革十週年的回顧與展望」論壇會議，可說是意義深長、任重道遠。

1999年7月李前總統登輝先生，為履行其「加速司法革新、強固法治基礎」的競選承諾，並回應民間司法改革的呼籲，指示司法院積極籌辦「全國司法改革會議」，希望廣納社會各界有關司法改革的建言，凝聚共識、策定改革方向。在座貴賓有許多曾經參與過十年前的「全國司法改革會議」，想必記憶猶新。歲月如梭，「司改十年」轉眼飛逝，社會對於司法改革的殷切期望並未完全實現。最近幾個月以來，司法的作為備受關注，司法改革呼聲再起。本所作為全國最高學術機關（中央研究院）之一員，體察社會脈動，懷於學術良知，深覺在此「司改十年」的歷史時刻，有必要就當年「全國司法改革會議」

的決議內容與執行成效，進行全面而徹底的檢討，並期待以此為基礎，凝聚新的動力，提出新的方案，加速推動尚未成功的司法改革。

為籌辦本次論壇會議，本所從今年三月開始廣泛徵詢熟悉司法改革事務的審、檢、辯、學與社會賢達意見，確定會議將以「全體會議」與「分組會議」兩種形式舉行。並參考當年全國司法改革會議的成例，將分組會議分成「司法院定位」、「民事訴訟」、「刑事訴訟」及「司法人事」等四個組別；總計包含九項重要議題。議程初定後，隨即開始尋求擔綱的人選。經過一番努力，分別邀請到九位素孚眾望的法界先進，擔任各分組會議的「主持人」。為充實討論，我們在徵詢各位主持人的意見後，在每一個分組會議邀請兩位就該議題具有深入研究或實務經驗豐富的專家學者，擔任「引言人」，負責就各該議題的成因背景、當前困難、及未來改革方向等，提出綱領式的報告。六月初本所邀集所有的主持人與引言人舉行「籌備會議」，商定會議進行方式。按當天與會者的建議，我們又在每一分組會議邀請一位「與談人」，就兩位引言人發表的意見，表示意見，期能涵容更多元的觀點、更充實的內容。我可以負責任地說，本所籌辦這次論壇會議完全本於學術中立的原則，沒有預設任何立場；希望以慎重的態度，提供所有關心司法改革的審、檢、辯、學先進及民間團體、社會賢達一個自由交換意見的平台，期盼藉由充分的對話、辯論，促成司法改革的再出發。

司法改革是攸關國家發展的重要公共議題，不能閉門造車，也不是少數法律菁英的專屬權利，必須擴大參與層面，傾聽各界的聲音，形成普遍的共識，才能便利後續推動。為此，這次論壇會議的籌備有兩個基本原則：「擴大參與」與「對話溝通」。所以，本次論壇會議採取「開放性」會議，而非「封閉型」會議的形式，歡迎所有關心司法改革的朋友，一齊參與表達意見。其次，這次「論壇會議」與本所向來所舉行的學術研討會不同，目的不在於展現研究的成果，而是要促進不同觀點間的對話溝通，並嘗試發掘後續司法改革的方向與策略。

明天下午的全體會議中，各分組會議的主持人將歸納各該場次的討論意見，然後由全體與會來賓進行綜合討論。為了留下重要的歷史紀錄，在論壇會議結束後，本所將就各個場次的討論內容，作成逐字記錄，並彙編出版為「會議實錄」。各位的每一次發言，都是司法改革繼續推進的動力，值得仔細傾聽、認真對待。

本次論壇會議非常榮幸，能夠邀請到前司法院院長翁岳生博士發表「主題演說」。翁院長在八年又八個月的院長任期內，積極推動各項司法改革，1999 年的全國司法改革會議，就是在翁院長上任之初時舉行的。相信聽完了翁院長的真情告白，我們將能更瞭解「司改十年」的真相，也更有能力策勵來茲。

最後，再次感謝各場次主持人、引言人、與談人的參與。尤其，感謝本次會議執行秘書-- 本所助研究員黃國昌教授的精心擘劃，兩位副執行秘書-- 本所助研究員吳全峰教授與鍾騏教授的鼎力協助，兩位會議專案助理-- 游毅然先生、杜台蘭小姐，以及本所全體行政同仁和研究助理的全心投入、合作無間，使得會議能順利舉行。會議期間，各位來賓如有垂詢或者其他需要，請聯絡身上配掛黃色名牌背帶的大會工作人員。再次感謝光臨，敬祝各位來賓健康愉快！